

**110 年度下半年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
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
評鑑評語表**

校名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受評系科	幼兒教育學系	受評日期	110/12/10
整體評鑑結果	通過		

一、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之招生、定位及自我改善

優點：

1. 該系 107 至 109 學年度培育幼兒園教保員之實際招生數，以及教保專業知能科目之班級學生數，均未超過報部核定計畫書之核定人數。
2. 該系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在系科發展中有清楚定位。
3. 該系於 110 年 7 月 18 日進行 110 年度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之自我評鑑，並能依外部評鑑委員建議進行改善。

缺點：

無。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無。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二、教師質量與專業

優點：

1. 該系教保專業課程專任教師員額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107 至 109 學年度教保專業課程由專任教師授課達 95.83%至 100%，授課教師學術專長符合教保專業課程開設需求。
2. 該系近 3 年教保專業課程專任教師之進修、研究著作或提供校內外服務，皆與教保專業知能相關，有助於專業教學成長。

缺點：

無。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無。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三、課程安排與實施

優點：

1. 該系教保專業課程之開設課程之架構、順序、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符合核定之報部計畫書資料。
2. 該系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辦理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要點」，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

缺點：

1. 該系「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教保概論」課程目標和教學內容，與報部核定計畫書不一致。「幼兒園教保實習」在 107 至 109 學年度之下學期未能依據報部核定計畫書，安排學生進行試教活動（試教次數不足或未安排試教）；「幼兒教保概論」之部分課程目標與授課內容未能依報部核定計畫書落實。
2. 該系訂有幼兒園實習辦法，並依據幼兒園實習辦法遴選符合「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規定之幼兒園，惟於 107 至 109 學年度未與合作幼兒園重新簽約。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1. 該系應調整「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教保概論」之教保專業課程目標與教學內容，以符合報部核定計畫書。
2. 該系應依據幼兒園實習辦法擬定簽約內容，並適時完成簽約程序。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四、教學空間與資源

優點：

1. 該系專業教室包含有幼兒藝術教室、蒙特梭利教室、嬰幼兒保育教室及木工教具製作教室等 4 間空間，另有早期療育實驗中心，備有感覺統合相關設施與早期療育相關教具教材。
2. 該系專業教室空間、設施及設備之使用與維護，除有使用須知之外，亦有各學期使用該空間的課表與借用紀錄。

缺點：

1. 該系專業教室雖訂有使用須知，但未有管理辦法，以致維護與修繕之成效不明。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1. 宜訂定專業教室管理辦法，並彙整專業教室之使用與維護情形，以確保師生教學與學習品質。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五、學生學習與輔導

優點：

1. 該校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生學業成績考核及管理要點」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課業學習預警及輔導實施要點」，做為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與輔導之依據。
2. 該系透過專長能力檢定、劇場展演、幼兒營隊及靜態成果展等多元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3. 該系建置在學學生之生涯輔導機制，並以多元方式辦理各種幼兒園教保服務相關就業輔導活動。
4. 該系追蹤近 3 年取得「教保專業課程學分證明書」畢業生擔任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的概況，從事教保相關領域比例佳（約為 89%至 96%）。

缺點：

無。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無。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註：本評鑑評語表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